

中国教育学会语文教学法研究会 组编
小学语文教学法研究中心 编

小学语文 教学论

主编 江 平 朱松生

XIAOXUE
YUWEN
JIAOXUELUN



上海三联书店

中国教育学会语文教学法研究会 组编
小学语文教学法研究中心 编

小学语文 教学论

主编 江 平 朱松生

XIAOXUE
YUWEN
JIAOXUELUN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学语文教学论/江平、朱松生主编.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1.

ISBN 7-5426-1591-2

I. 小... II. ①江...②朱... III. 语文课—教学理论—

小学—师范大学—教材 IV. G623.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0379 号

小学语文教学论

主 编/ 江 平 朱松生

责任编辑/ 王秦伟

装帧设计/ 姜 明

责任制作/ 钱震华

责任校对/ 张大伟

出版发行/ 上海三联书店

(200235) 中国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

<http://www.sanlianc.com>

E-mail: sanlianc @ online.sh.cn

印 刷/ 江苏常熟市第四印刷厂

版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8 月第 3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1/32

字 数/ 240 千字

印 张/ 10.625

印 数/ 8201 - 12300

ISBN7-5426-1591-2

G·540 定价 17.00 元

前 言

《小学语文教学论》课程用书,由中国教育学会语文教学法研究会小学语文教学法研究中心组织编写,供高中起点的师范专科学生使用,可作为五年一贯制或“3+2”制的小学教育专业的大专学生学习语文教学论用书,也可作为小学教师进修大专学历的课程用书,还可以作为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的教材。

素质教育是基础教育的主旋律,教育的主体性和个性化又是素质教育的主题。这也是我们编写《小学语文教学论》课程用书的指导思想。因此,这套教材由“两本书,三大块”组成。第一本书为《小学语文教学论》,为这套教材的主体——“教学论”部分;与此配套的另一本书为《〈小学语文教学论〉自学教材》,包括“典型案例”和“自学内容”部分。“两本书,三大块”,始终贯彻体现有利于对学生能当小学语文教师的职前的素质教育与训练,以及有助于小学语文教师职后进行继续教育的进修与提高的编写意图。

该教材的第一个特点是重点突出,这个重点即“方法论”两章。该两章侧重于小学语文教学理论的学习与实践,目的使学生理解并掌握小学语文教学的一般规律及具体做法。考虑到师范院校的学生来源仍以高中学生为主的趋势,在突出“方法论”这一

重点的同时,也包括了“教学法”的主要内容。第二个特点为编写的体例结构,即各章均由四个部分组成。①学习提示:该章在全书的地位以及各章的关系,该章学习的重点与难点;②正文:突出对学生进行“素质教育”的编写意图,介绍“教法”,阐述理论,重视理论性与实践性的联系与结合;③思考与训练:通过思考题与训练题,促使学生学与思结合、学与习配合,促进知能转化;④阅读书目:列出与该章内容相关,并适合学生现在阅读与将来继续学习的有关书目。这样的体例结构,目的在于充分发挥学生学习的主体精神,以及适应教育的个性化趋向。

《〈小学语文教学论〉自学教材》是为学习《小学语文教学论》而组织编写的配套教材。其中的“典型案例”部分,可配合“教学论”部分的学习,选有优秀教师的教案、课堂实录、教学片断等,便于学生针对案例印证并领会教学理论,还可以模仿着实践。“自学内容”的选编材料,与“教学论”有关章(节)密切相关,编此“自学内容”,意在扩大学生知识层面,提高学生的理论素养,培养学生独立研究的能力,又顾及课内学习与课外学习、职前培养与职后提高的关系,这也是为学生今后的继续教育乃至终身学习而考虑的。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努力做到求新、求实、创特色,参阅了前辈与时贤的不少著作与论文,限于篇幅不便一一注出;此教材的出版,离不开上海三联书店的支持与倪为国先生的帮助。谨在此一并表示我们深深的敬意与谢忱!

江 平 朱松生

2001年5月6日

目 录

第一章 课程论	1
第一节 小学语文课程	1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学大纲	18
第三节 小学语文教材	25
第二章 目标论	35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	35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的编制与实施	54
第三章 原则论	67
第一节 语言文字训练与人文教育统一的原则	68
第二节 听、说、读、写能力综合训练的原则	72
第三节 学习语言与发展智力结合的原则	77
第四节 课内与课外结合的原则	84
第四章 方法论(上)	93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模式	93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学媒体	116

第三节 小学语文教学常规	123
第五章 方法论(下)	139
第一节 汉语拼音教学	139
第二节 识字、写字教学	150
第三节 口语交际教学	175
第四节 阅读教学	188
第五节 写话与习作教学	249
第六节 课外活动指导	281
第六章 教研论	289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改革	289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育科研	305
第七章 评估论	317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学评估概说	317
第二节 对小学语文教师教学效果的评估	323
第三节 对小学生语文学习质量的评估	326
第四节 小学语文教学评估的试题要求	328
后 记	331

第一章 课程论

【学习提示】

要学好小学语文教学论,先得认识小学语文这门课程。认识了课程的含义与结构,才会了解小学语文课程的范围与作用;认识了语文的发展历史与教学实质,就能把握小学语文课程的教学方向及重点。这对于我们学好小学语文教学论至关重要。

教学大纲、教材和教法,构成学科教学法的主体部分,也是学科教学论不可或缺的内容。在本章,我们还要了解教学大纲与教材的发展,重点掌握现行教学大纲中的关于语文学科性质、教学目的以及教材的编排特点。

学习本章时,可联系教育学的“课程”、教学论的“方法”等内容,20世纪90年代有关语文学科的讨论,以及我国当代语文教育界“三老”(叶圣陶、吕叔湘、张志公)的语文教育思想来思考,来领会。

第一节 小学语文课程

一、课程

(一) 课程的概念及小学语文课程的结构

1. 课程的概念

“课程”一词，顾名思义指课业及其进程。在我国，唐代孔颖达在《五经正义》里注释《诗经·小雅·小弁》时就用过“课程”一词：“以维护课程，必君子监之，乃得依法制也。”此处“课程”的意思即以一定程序来授事。宋代朱熹在《朱子全书·论学》中也说到“课程”。如说“宽著期限，紧著课程”，又说“小立课程，大做工夫”，其中的“课程”就含有学习的范围和进程的意思。在西方，“课程”一词是从拉丁文演变而来，原意为“跑马道”，用来说明幼年必须经历的事情，于是转义为“学习过程”。1861年英国社会学家斯宾塞在他的《教育论》一书中把教育内容的系统组织称为“课程”。（课，指课业，即教育内容；程，指程度、进程。）可见用在教育上，指的是学校的课程，意思是学生所应学习的学科总和及其进程和安排。

此后，“课程”的界说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指为了实现学校培养目标而规定的所有教学科目的总和。狭义指某一教学科目，如小学语文课程等等。随着课程理论研究的深入及其实践的发展，人们对“课程”的认识也越来越全面和深刻。《美国新教育百科全书》“课程”条目写道：“所谓‘课程’系指在学校的教师指导之下出现的学习者学习活动的总体。”可见，“课程”有了更为宽泛的新的涵义，它包含学校开设的正式课程、组织的课外活动以及学校的传统或校风等等。

2. 小学语文课程的结构

根据人们对“课程”的新近而宽泛的认识，小学语文课程的结构由三大部分组成。一是学校的课程表内开设的语文学科的各项课程。它包含了“语文”、“习作”、“写字”、“阅读”等。二是学校计划并实施的课外活动。如结合语文课的学习，可以“组织参观访问、办报、演课本剧、开故事会等活动”，还可以“根据学生

的兴趣爱好,组织朗读、书法等课外兴趣小组”等。三是学校优美的校园环境、良好的校规校风以及融洽的师生、学生间的人际关系等积极影响。

根据人们对课程结构的认识与分类,我们可以把小学语文课程的结构从不同的角度来分类:从学科课程和活动课程来看,学校开设的语文课程,显然为学科课程,而学校组织的语文课外活动,就与活动课程有联系了。如从显性课程与隐性课程来看,学校开设的语文课程与组织的语文课外活动,自然为显性课程,而学校的传统或校风,对语文学习来说,当属于隐性课程了。如从关联课程与融合课程来说,常言所说的“文史不分家”恰好提示我们,语文与历史为关联课程,要相互联系,配合教学。而“文道结合”则提醒我们,语文又与思想品德教育为关联课程,要在教学中自然地进行渗透。假如语文课和思想品德课合在一起,进行合科教学,那就是融合课程了。如浙江省小学低年级就有《语文·思想品德》课程。

从课程这一概念的含义及其演变,我们可以了解到,课程是个含义广泛且发展变化的概念。小学语文显然也是含义广泛且发展变化的课程。从课程的结构及其分类,我们还可以知道小学语文课程的结构丰富而鲜活。它是发展的,由平面构成立体,由小语文扩展到大语文;它是联结的,或学科课程联结活动课程,或显性课程联结隐性课程。

(二) 小学语文课程的演变

1. “国文”时期

我国古代没有专门的语文课程,但有漫长的儿童识字、语句训练和习作八股文的历史。在小学独立设置语文科,始于1902年。鸦片战争后,我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当时的资产阶级改良派主张向西方学习,提出“废科举,兴学校”的口号,提

倡“中学为体，西学为用”。1901年清政府明令各地兴办学堂，次年颁布《钦定学堂章程》，规定蒙学堂4年的课程设置包括读经、字课、习字在内的8科；寻常小学堂3年，包括读经、作文、习字在内的8科；高等小学堂3年，包括读经、读古文词、作文、习字在内的11科，以分科形式存在的小学语文课程已初见端倪。不过，这个章程并未实施。1903年颁布并实施的《奏定学堂章程》，在课程方面，除读经科外，5年的初等小学设中国文学科，教学内容是识字、读文、作文；4年的高等小学设中国文学科，教学内容有读文、作文、写字、习官话。这个章程将识字、写字、读书、作文、说话等科目合为一科，朝着近代语文课程的建立前进了一大步。

1907年清政府颁布了《奏定女子小学堂章程》，其中规定的教授科目中只有国文科，而无读经科。从此，“国文”科的名称见于法令。这标志着学科意义上的语文教学开始进入小学学校课程。1911年10月10日辛亥革命推翻了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建立了中华民国。1912年制定的《普通教育暂行课程标准》中规定，废止读经，将清末以来的“中国文字”和“中国文学”改称为“国文”科。在国文一科中，分为读法、作法、书法、语法（练习语言）四项，并且规定：“国文要旨在使儿童学习普通文字，养成发展思想之能力，兼以启发其智德。”这表明小学语文学科的确立。

这一时期，语文与经学、史学、伦理学分离，作为一门独立的课程在小学开设，又有较为明确的教学目的，这在我国语文课程发展史上，是一次重大的改革，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2. “国语”时期

1919年爆发的“五四”运动，是彻底的反帝反封建运动，它对当时的语文教育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国语

运动。国语运动的主要目标是在全社会,特别在学校范围内推广国语——全国统一使用的共同语言,提倡白话文,反对文言文,这与新文学运动的方向是一致的。在“五四”运动的推动下,国语运动与新文学运动完全合流,共同高举“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这面大旗,形成了一次语文教育改革运动。这时期的国语特征为:用切音、注音字母表示语音,用简字表示新文字,用白话文表示新文学。

在全国文化教育界的呼吁下,北洋政府教育部于1920年1月通令全国,先将国民学校一、二年级的国文改为语体文(即白话文),“国文”科改为“国语”科,同时确定三、四年级也将用语体文。4月又通令全国,从1922年起国民小学各科教科书一律改为白话文。教育界改国文为国语,表明小学语文开始学习白话文,训练标准的国语,实现字话一律,言文一致。胡适认为这一举措把中国教育的革新至少提前了20年。之后,“国语”这个名称一直沿用到建国初期。

1922年,北洋政府颁布《学校系统改革案》,即新学制,其中小学学制为6年,分为初小4年,高小2年。为了配合新学制,当时的全国教育会联合会新学制课程标准起草委员会于1923年颁布了我国第一个课程纲要——《小学新学制课程标准纲要》。其中的《小学国语课程纲要》独立成章,明确规定“国语”一科教学内容包括语言、读文、作文、写字四项,要培养学生听、说、读、作、写五种语文能力。还对6年的国语教学内容作了具体安排,并且规定“‘国语’目的在练习运用通常的语言文字,并涵养感情德性;启发想像思想;引起读书兴味;建立进修国文的良好基础;养成能达己意的表达能力”。这一课程纲要规定的国语教学目的以培养语文能力为主,教材内容以儿童文学为中心,教学要求有质与量两方面的规定,使小学语文课程在小学课程中定

型化、具体化。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 共产党领导的中央苏区、边区和解放区的国语课程建设卓有成效, 在我国语文发展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这一时期的课程设置及目的, 均能紧密结合当时的国内战争与抗日战争的需要。如中央苏区的国语课包含“政治”和“自然”, 既体现出语文课程的综合性, 又表现出特殊时期课程设置的灵活与便利。即使在战争紧张、经济落后的困难条件下, 各地对国语教材的建设也非常重视, 1938 年至 1948 年的 10 年间, 仅晋察冀边区就编辑出版了 7 套小学国语课本, 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

这一时期, 国语学科应运而生, 课程标准日趋完善, 小学语文教材建设进入了有纲可循的时期; 小学语文教学也走上了以口语型书面言语为重点的语文教育道路。这一切都标志着具有我国汉语特色的小学语文课程理论体系的建立。

3. “语文”时期

新中国成立后, 新组建的教科书编审委员会确定小学国语科以华北解放区的《国语》课本为蓝本进行修订, 供全国使用, 并把修订后的《国语》改为《语文》。对此, 在 1950 年出版的《编辑大意》里解释道: “说出来的是语言, 写出来的是文章, 文章依据语言, ‘语’和‘文’是分不开的。语文教学应该包括听话、说话、阅读、写作四项。这套课本不用‘国文’或‘国语’的旧名称, 改称‘语文课本’。”

小学语文课程在半个世纪的发展过程中大体经历了五个阶段: (1) 50 年代初期。中央成立语文教学问题委员会, 着手进行语文课程改革。因学习前苏联的教学模式, 1956 年开始将汉语、文学分科教学, 这是建国后小学语文课程的第一次重大改革。因政治形势剧变和教材本身缺陷, 这次试验很快就夭折了。

(2)60年代初期。继续进行“文道之争”的讨论,因而对小学语文课程性质的认识比较到位,并且重视“双基”(语文基础知识的传授与语文基本技能的训练),注重培养学生的读写能力。这对以往偏重语文知识传授的教学思想来说,是一个很大的进步。

(3)“文革”时期,即1966年至1976年。在极左思潮的干扰下,小学语文课程被否定。有的地方将“政治”和“语文”合二为一,编写出“政文”课本,这样的教学改革,对小学语文课程的破坏是灾难性的。

(4)20世纪70年代末至80年代。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小学语文课程得到重视,课程性质得以完整认定,小学语文课程朝着“加强基础,培养能力,发展智力”的方向前进。

(5)20世纪90年代初期。经过“工具性”与“人文性”的争论,科学地把握了小学语文课程性质,并对“语文课要上成语言文字训练课”达成共识。进入义务教育实施阶段后,小学语文课程的领域也由课内教学拓展到课外活动,这标志着小学语文课程的成熟与完善。此外,小学语文课程设置注重德、智、体、美、能素质的教育,即着眼于学生的全面发展,提高中华民族的素质,这说明小学语文课程目标有了质的飞跃。这个阶段的小学语文课程建设的变化非常之大,是建国后小学语文课程的又一次重大改革。

这一时期的小学语文课程是在曲折中前进的。1949年至1966年的17年,小学语文课程的发展总体上是蒸蒸日上。“文革”10年处于停滞、倒退的状态。1976年至今的25年,小学语文课程健康发展,生机勃勃。回顾半个世纪的改革与发展,小学语文课程取得的成就为:课程名称的科学认定、课程性质的完整把握、课程功能与领域的扩展、课程目标中量的科学与质的提升。跨入新世纪后,小学语文课程更加重视工具性与人文性。这些成就表明具有中国特色的小学语文课程体系及其理论构建更加完善与科学。

(三) 小学语文课程的地位与功能

1. 小学语文课程的地位

从课程论的国际分类法角度说,小学中的核心课程由语文、数学两门学科构成,语文处于基础地位。如果说数学是学习自然科学的基础,那么语文则是学习数学的基础。因而,它在小学课程设置的总体结构中占居首要地位,历来受到重视。清代末年年初小的“读经讲经”和“中国文学”每周 16 课时,高小“读经讲经”和“中国文学”每周 20 课时,均占周课时的 50% 以上。民国初年废止读经,初小国文课每周 12~14 课时,占周课时的 50%,高小国文课每周 8~10 课时不等,占周课时的 30%。国文改为国语后,1923 年的国语课程纲要中,国语占周课时的 30%,之后国语课课时一直高居首位。新中国建立后,国语改为语文,在国家 1955 年、1963 年、1978 年、1981 年颁布的小学教学计划中,小学语文课时数分别占总课时的 44.6%、47.8%、41%、40.3%。在 2000 年颁布的《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教学计划》中,语文课时占总课时的 35%。可以说,小学语文课程一直是小学课程中一门最重要的基础课,授课时数最多,在总课时中占的比例最高。

从小学语文课程对学习者起到的作用和影响来说,其地位也是非常重要的。首先,小学语文是学习者学习各科知识和终身学习的基础。小学教育是九年义务教育的基础阶段,而“小学语文是义务教育阶段的一门基础学科”,是学习其他学科必须首先掌握的。数学家苏步青十分强调语文的基础作用。他认为语文和数学都是基础,但语文是基础的基础,是最基层的基础。从义务教育和终身教育的角度看,小学语文课程既是学习语文本身的基础,又是学习其他学科的基础,更是继续学习、终身教育的基础。语文学好了,就等于打好了终身求学求知的基础。其次,小学语文为学习者服务社会、学会做人打下基础。小学语文

要培养学生理解与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能力,即听、说、读、写的基本能力。将来无论从事什么工作,乃至自身的发展,都离不开听、说、读、写的基本能力。在语文的文化学习与能力培养的过程中,学生的情感、品德、心理得到健康的发展,这又为学会做人、认识世界打好了基础。

2. 小学语文课程的功能

(1)知识教育功能。小学语文课程的知识内容包括语文基础知识和浅显的科学知识两方面,而小学语文课的阅读,有从课文中了解字、词、句、段、篇的基础知识,并通过训练,获得文章读写基本技能的语文性阅读;还有以获得知识,汲取思想精华为目的的文章性阅读。前者显然为手段,后者自然为目的。因而,小学语文教学总是把两者结合起来,使学生把汲取语文知识与汲取科学知识、思想精华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小学语文课程的知识教育功能。

(2)智能教育功能。小学语文课程含有丰富的智能教育因素,它不仅在语文能力上,而且在一般能力(如思维力等)的发展上给学生以巨大的影响。而语文能力与一般能力都离不开语言、言语和思维。(语言是思维的外壳;思维清晰,言语就明确;而思维又是智能的核心)。正因为语言和言语与思维有着密切关系,所以我们通过语文课的语言教学与言语训练,可以对儿童的智能产生极大的影响。

(3)品德教育功能。教学具有教育性是教学过程的客观规律,语文课程的德育功能是得天独厚的。“文以载道”、“文以明道”的古训告诉我们,文道结合,水乳交融。因此,在小学语文课的阅读教学中,不论是语文性阅读还是文章性阅读,都需要学生正确理解课文的主要内容,提高思想认识,培养品德操行;同时理解语言文字是怎样浸润思想情感的,从而激起对祖国语言文

字的热爱。这种德育功能是自然渗透在语言文字间的,也自然渗透在教学环节中,它对学生的思想、道德、品质与操行起到了“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作用。

(4)情感教育功能。小学语文课本中选编或改写的一些中外文学佳作,短小浅显,文笔优美,格调健康,通过生动的情节、鲜明的形象表现作者丰富的思想情感和高雅的审美情趣,富有教育意义与陶冶功能。正如刘勰所说的那样,作者是“情动而辞发”,读者需“披文以入情”。小学生通过课文的朗读等学习,可以领会作者对生活的敏锐观察、细腻辨析、深刻体验和精湛的概括,产生情感的共鸣与升华,在动心动情中受到教育。

(5)审美教育功能。小学语文课程的审美教育功能具体表现为以下六个方面:①方正益智的汉字美。方方正正的汉字,秀美而益智。安子介先生将汉字誉为中华民族贡献给全人类的“第五大发明”。鲁迅先生赞美汉字“音美以感耳,形美以感目,义美以感心”,并概括地指出了汉字的美育因素,以及培养学生爱美情趣的途径与方法。②独具风韵的汉语美。汉语的音乐性、丰富性和意合性,使它的表现力很强。悠久的历史又使汉语本身积淀着丰厚的文化底蕴。通过小学语文课程中典雅而规范的言语作品的学习诵读,小学生“人在言语中成长,心在文学中美化”。他们在学习中自然而然地感受并热爱祖国语言文字的优美,并对汉语传承文明、陶冶性情的独特功能产生朦胧的美感。③栩栩如生的形象美。小学语文课文中塑造了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如大禹、马良、董存瑞、董第周等等。尤其是通过肖像描写、行动描写、言语描写等手法,揭示了人物的心灵,赞扬了真善美。如司马光的机智、狼牙山五壮士的壮烈、雷锋叔叔平凡中的伟大、周恩来总理伟大中的平凡等等,这对学生的品德情操起着熏陶感染作用,是任何说教与灌输都不能代替的。④情